

[英]查尔斯·狄更斯 著

渊博 译

狄更斯

英国简史

A CHILD'S HISTORY
OF ENGLAND

狄更斯

英国简史

A CHILD'S HISTORY
OF ENGLAND

〔英〕查尔斯·狄更斯 著
渊博 译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狄更斯英国简史 / (英) 查尔斯·狄更斯著; 渊博译. —杭州: 浙江人民出版社, 2017.6

ISBN 978-7-213-08102-6

I. ①狄… II. ①查… ②渊… III. ①英国—历史—通俗读物 IV. ① K561.0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140726 号

狄更斯英国简史

(英) 查尔斯·狄更斯 著

渊 博 译

出版发行 浙江人民出版社 (杭州市体育场路 347 号 邮编 310006)

责任编辑 张世琼

责任校对 姚建国 朱志萍

电脑制版 顾小固

印 刷 三河市文通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开 本 710 毫米 × 1000 毫米 1/16

印 张 21

字 数 355 千字

版 次 2018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213-08102-6

定 价 42.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与市场部联系调换。

质量投诉电话: 010-82069336

目 录

第一章 不列颠与撒克逊	001
1 罗马人的印记	002
2 撒克逊人来了	010
3 阿尔弗烈德大帝	014
4 阿瑟尔斯坦和六少主	019
5 与丹麦人的角逐	029
6 诺曼征服：别了，撒克逊	037
第二章 诺曼底王朝	041
1 “征服者”威廉	042
2 红发国王	048
3 “好学者”	054
4 王朝终结	062
第三章 金雀花王朝	065
1 开国之王	066
2 狮心王	081
3 无地王	089
4 无名国王	097

5 长腿之王	107
6 被宠臣操纵的国王	120
7 好战者	128
8 被废黜的国王	138
9 篡位	147
10 征服法国	152
11 圣女贞德	160
12 终结“红玫瑰”家族	174
13 神秘失踪的幼主	180
14 金雀花最后的血脉	184
第四章 都铎王朝	189
1 贤王亨利七世	190
2 宗教改革	198
3 坚定的新教徒	216
4 血腥玛丽	222
5 “光荣女王”伊丽莎白	232
第五章 斯图亚特王朝	253
1 爱听奉承话的国王	254
2 被送上断头台的查理一世	267
3 护国公奥利弗·克伦威尔	288
4 “快乐国王”	300
5 最后一位天主教国王	317
尾 声	329

第一章

不列颠与撒克逊

罗马人和丹麦人都入侵过英国，唯有撒克逊人才真正地融入这片土地。如同秦并六国一样，在“撒克逊七国时代”的后期，威塞克斯王国统一了英格兰，开始了威塞克斯王朝的统治。与此同时，从海上来的丹麦人入侵了英格兰。从此，与丹麦人的斗争贯穿了威塞克斯王朝的整个历史。

1 罗马人的印记

打开一张世界地图，你就会看到在东半球的左上角，有两座岛屿漂在海上。它们是英格兰、苏格兰和爱尔兰。英格兰和苏格兰组成了两座岛屿中较大的那一座，小一点的那座是爱尔兰。周围邻近的那些小岛，小得在地图上只是几个黑点而已。我敢说，这些小岛大部分曾经是苏格兰的组成部分，在千百年的岁月流逝之中，被奔腾不息的海水冲刷，破碎了。

这些岛屿从很久很久以前的古老岁月开始，就坐落于此了，至于具体有多久远，至少要追溯到我们的救世主来到人世间，降生在马厩之前的年代。时至今日，没有改变的是咆哮在岛屿四周波涛汹涌的海浪。

那个时候的海洋很少有人类的足迹，冷清得很呢，没有大型的船只，也没有勇敢的水手漂洋过海、周游世界。这两座岛屿孤零零地漂在辽阔无际的汪洋之上，泛着泡沫的海浪拍打着岸边的悬崖峭壁，阴冷的寒风拂过岛上的森林。然而，海浪和寒风却没有带领冒险家来到这座岛上，岛上居住的原始野人对外面的世界一无所知，而外面的世界对他们也丝毫不了解。

据推测，腓尼基人应该是最先乘船来到这两座岛上的。他们是一个以从事贸易经商而闻名的古老民族。他们发现这里盛产锡矿和铅矿，这是两种非常有用的东西。而且，时至今日，它们的产地依旧位于沿海地带。康沃尔地区的几处最著名的锡矿也是在近海的位置。我曾亲眼见过其中的一处锡矿，由于离海面实在是太近了，所以海底下面都被挖空了。矿工们说，在暴风雨的天气里，在矿井深处作业时，他们能听到海浪在他们头上发出雷鸣般的咆哮声。因此，腓尼基人沿着这两座岛屿的边航行，想必没有费多少周折，就找到了锡矿和铅矿的产地。

腓尼基人和岛上的居民做起了生意，他们给岛上的居民一些有用的东西，以此来换取这些金属。最初，岛上的原住民都是些可怜而又贫穷的野人，几乎赤身裸体，就像其他地方的野人一样，有的身上穿着野兽的皮毛，有的则将彩色的泥土和植物的汁液涂抹在身上。当腓尼基人扬帆航行，到了对面的法国和比利时海岸后，试图引诱法国人和比利时人一起前往，并诱

惑他们说：“我们已经到过海对岸的白色悬崖了，而且我们从对面那个叫作不列颠的国家带回了锡和铅。”其中一部分法国人和比利时人在英格兰南部海岸安顿了下来，如今这个地方的名字叫作“肯特”。虽然这些人自己也是一群野人，不过他们却教会了落后的不列颠人一些实用的技术，让岛上的生活水平得到了提高。此外，可能还有一些人从西班牙来到爱尔兰，并在爱尔兰扎下了根。

就这样，异乡人逐渐与岛上的居民混居为一个民族，落后的不列颠人发展成为一个野蛮、勇敢的民族。不过这里依旧非常落后，尤其是那些远离海岸、外来人群极少造访的内陆地区，但这个民族十分刚毅、勇敢、顽强。

整个国家到处都是森林和沼泽地，在较大的那座岛屿上，时常是烟雾缭绕、寒风刺骨。无论是那里的道路、桥梁、街道还是房子，你都会觉得它们根本配不上这些名称。所谓城镇，不过是藏匿在丛林深处，四周环绕着一条沟渠，矮墙或用泥巴，或用树干垒起，里面有一堆用稻草覆盖着屋顶的小房子而已。这里的人几乎不种植谷物，他们以牛肉和羊肉为生；他们也不制造钱币，而是将金属圈当作钱币使用。野人通常擅长编东西，这里的人也一样，他们能够纺织出粗糙的布料，还能做一些更粗糙的陶器。然而，在建造堡垒方面，他们却很聪明。

他们制造出船只，并在上面覆盖着野兽的皮毛。然而，他们很少或者说从未乘船去过离岸边很远的地方。他们将锡混入铜，用来铸剑，但是这些剑不仅外观丑陋无比，而且质地很软，受到猛烈的击打时就会弯曲。他们还能造出轻量的盾牌、短匕首和长矛——他们在矛杆上绑着一条很长的皮带，当他们把长矛投向敌人后，就用这条皮带把长矛收回来。矛杆的尾端是一个拨浪鼓，用来吓唬敌人的马匹。

古代的不列颠人由多达三十多个甚至四十个部落组成，每个部落有各自的首领。与其他野人一样，部落之间总是互相打来打去。

他们非常喜欢马，肯特的战旗上就画着一匹白马。他们在训练和管理马匹方面，做得非常出色。虽然不列颠人身材并不高大魁梧，但他们却拥有很多的马。当时，不列颠人的马已经被训练得极其出色，在那之后可以说几乎没有提升的空间了（尽管人类与那时相比进步了很多）。它们能够明白并且服从每一个指令，当它们的主人下马前去作战时，它们能够在嘈杂的战场上屹立不动。如果没有这些既通晓人性又十分可靠的动物的帮助，不列颠人最卓越的技术是不会取得成功的。我所说的技术，指的是制造和使用战车的技术，这是他们的一项闻名历史的技术。这些战车中最优良的，

都是前面的高度比人的前胸要低一些、后面敞开，由一个人驾驶、两至三个人作战，并且车上的人全部站着。拉着他们跑的马被训练得极其出色，能够在崎岖的石头路面和森林中全速飞驰，同时还能将敌人踏在蹄下。从车轮的两侧伸出的剑刃和镰刀会把敌人切成碎片。这些剑刃配合马匹的用途十分残忍，即便是在全速前进的情况下，只要驾驭者一声令下，拉车的战马便会立刻停下来。这时，士兵便从车里冲出来，将手中的剑刃如狂风暴雨般尽情地砍向敌人；然后，他们或是跳上战马，或是跳上战车的边缘，设法奔回战车里。他们一旦脱离危险，战马便会拉着战车再次飞驰。

不列颠人曾信奉一种十分古怪的宗教，被称为德鲁伊教。德鲁伊教据说是很早的时候由法国（古时称为高卢）传过来的。它把对巨蛇、太阳和月亮的崇拜，以及对异教神和异教女神的崇拜混合在一起。德鲁伊教的绝大多数仪式都是保密的，定下这个规矩的是德鲁伊教的祭司——德鲁伊，他们扮成行妖术的巫师，手里拿着魔法棒；每个人的脖子上都戴着一个项链，他们对民众说项链是装着巨蛇之卵的金壳。可以确定的是，在德鲁伊教的仪式中，有献上活人当作祭品的，还有对某些疑犯的严刑拷打。此外，在一些特定的情况下，他们还会把某些人和动物关进柳条做的大笼子活活烧死。

德鲁伊教的祭司们对橡树有一种崇拜之情，当槲寄生的白色浆果寄生在橡树上时，对槲寄生也一样崇拜，今天我们会用它在圣诞节的时候装饰房间。祭司们聚集在黑暗的森林中，他们将这个地方称为“神圣森林”。在这里，他们用一套神秘的法术对围绕在他们身边的年轻教徒进行教导，有些年轻教徒在他们身边相伴长达20年之久。

德鲁伊的教徒修建了很多高大的露天寺庙和祭坛，其中一些建筑的残骸一直存留至今。威尔特郡索尔兹伯里平原上的巨石阵是这些建筑残骸中最绝伦逸群的一个，另一个极具异域风情的是位于肯特郡梅德斯通市附近的风铃草山上，有一座由三块奇石组成的墓室，被称作“基茨科蒂墓室”。对组成这些建筑的巨大石块进行检测后，我们得知，在没有精巧机械的帮助下，他们是不可能把这些石块搬起来的。我们今天已经对机械技术司空见惯了，但古代的不列颠人在建造自己的房子时肯定没有用到机械，不然的话，他们的房子也不会那么不舒服了。如果说德鲁伊，还有与他相伴了20年的弟子们，的确比其他不列颠人知道得更多，如果他们在建造这些建筑的时候避开了人们的视线，然后装作用魔法变出了它们，我一点也不感到惊讶，而且说不定他们还参与了城堡的建造。总之，他们有权有势、教

徒众多，制定和执行律法的也是他们，还从来不纳税。因此，我丝毫不怀疑他们对于自己职业的爱，加上他们还说服民众，信奉德鲁伊教的人越多，大家就会越幸福，如此想必他们拥有教徒的数量也一定不少。然而，令人欣慰的是，现在已经看不到德鲁伊的身影了，看不到那些装模作样地拿着魔法棒、脖子上戴着巨蛇之卵的人——巨蛇之卵这东西也是子虚乌有的，即使找遍天涯海角也找不到这玩意儿。

这就是距离我们的救世主降生在这个世界 50 年以前的情况。此时，罗马人在他们伟大的尤利乌斯·恺撒将军的带领下，统治了当时的世界。尤利乌斯·恺撒刚刚征服了高卢，还在那里听说了很多关于对面那座有着白色悬崖的岛屿的事情，又听说生活在岛上的不列颠人非常勇敢，有些人还被请来帮助高卢人抵抗他的入侵。他便决定，既然离得这么近，何不将不列颠作为他下一个要征服的国家呢！

于是，尤利乌斯·恺撒带领 1.2 万名士兵，乘 80 艘船，漂洋过海来到了这座岛上。他从加来和布洛涅之间的法兰西海岸出发，“因为从那里出发到不列颠是距离最短的航路”。他以为能轻易地征服不列颠，然而事情并不像他想象的那样容易，因为英勇的不列颠人打起仗来是最勇猛的。骑兵也没有随他一起出战（一场暴风雨把他们赶了回去），再加上有几艘船在他们靠岸后被一个极大的海浪拍成了碎片，恺撒此番出征可谓冒着全军覆没的风险。然而，勇敢的不列颠人每击败恺撒一次，恺撒总是加倍地讨还。最后虽然没能达到此次出征的目的，但是他还是欣然接受了不列颠人求和的提议，离开了这里。

可是，第二年的春天他又回来了。这一次他带了 800 艘船和 3 万名士兵。不列颠部落则选出了一个不列颠人来当他们“抗敌”的大将军。罗马人在他们的拉丁语中称他为卡西维劳努斯，不过他的不列颠名字是卡斯沃尔伦。他是一位非常勇敢的将军，他和他的士兵在与罗马军队的战斗中表现得十分勇猛，以至罗马士兵只要在战场上看到远处扬起大片大片的尘土，或者听不到不列颠战车疾驰的声音，便会胆战心惊。除了几场规模较小的战斗之外，在肯特郡的坎特伯雷市、萨里郡的彻特西市和一座地处沼泽地带的森林小镇也发生过战役。这个小镇是当时不列颠领土的首府，也是卡西维劳努斯的属地，估计距离现在的赫特福德郡的圣奥尔本斯市不远。

虽然骁勇的卡西维劳努斯和他的士兵如狮子一般勇猛，但是从整体上来说，卡西维劳努斯被打得很惨。再加上其他的不列颠首领对他心怀嫉妒，总是不停地找他的麻烦，各首领之间也总是吵个不停，争个不休，所以他

选择了放弃，向恺撒求和。尤利乌斯·恺撒很高兴并十分痛快地提出休战，带着他剩下的士兵和船只再次离开了。他本来希望在不列颠找到珍珠，他可能确实找到了一些。可是不管怎么说，他至少找到了美味的牡蛎，而且可以肯定的是，他遇见了顽强的不列颠人。我敢肯定，他对于不列颠人此时的怨言与1800年以后那位伟大的法国将军拿破仑·波拿巴相同。拿破仑曾说，他们是这样一群不合常理的家伙，当他们被打败时，也从来不会有被打败的认知。我相信他们根本不知道被打败是一种什么样的感觉，而且永远不会知道。

在接下来的100年的时间里，不列颠平安无事。不列颠人不仅改善了城镇的建设，还提升了生活水平。他们变得更加文明，还周游列国，从高卢人和罗马人那里学到了很多。终于，罗马皇帝克劳狄一世派能征善战的奥卢斯·普劳提乌斯将军率领大军来征服这座岛屿。没过多久，皇帝本人也来到了这里。但他们没有多少斩获，于是另一位名叫欧斯托里乌斯·斯卡普拉的将军也来到这里。一部分不列颠部落的领袖选择了俯首称臣，另一部分领袖则决定誓死战斗到底。在这些勇士当中，最勇敢的当数卡拉克塔库斯，也叫卡拉道克。他率领军队，在北威尔士北部的山区向罗马人发起进攻。他对他的士兵说：“今天是决定不列颠命运的日子！这一刻将决定你们是自由之身，还是永远为奴。记住你们那些勇敢的先祖，他们曾将伟大的恺撒大帝击退，把他赶回到海的另一边！”话音刚落，士兵们就高声呐喊着冲向罗马人。但是，罗马人的刀剑和盔甲要比不列颠人精良得多，罗马人近身打斗占尽了优势，那一天不列颠人败下阵来。勇敢的卡拉克塔库斯的妻子和女儿被俘，兄弟向敌人投降，而他本人则遭到他那虚伪而又卑鄙的继母的反叛，落到了罗马人手中。罗马人俘虏了他和他的家人，耀武扬威地回到了罗马。

啊，伟人即便是在落魄的时候，即便是被押入监牢、身负枷锁，也一样是伟人。卡拉克塔库斯身上的高贵气质和面对苦难所表现出的坚韧意志，让罗马街头蜂拥而至围观他的百姓深受触动，最终让他和他的家人重获了自由。至于他那颗伟大的心是否屈服，他是死在了罗马，还是回到了他亲爱的祖国，答案没有人知晓，勇敢的卡拉克塔库斯余下的事迹被人们遗忘。此后，英格兰的橡子长成了一棵棵橡树，又在几百年后枯萎，到了后来，又有新的橡树从原地破土而出，活了很多年以后也一样枯萎地死去。

尽管如此，不列颠人丝毫不愿意屈服，他们一次又一次地发动起义，数以千计的人牺牲了，牺牲时手里还紧紧握着武器。他们只要有就会

发起抵抗，苏维托尼乌斯是另一位罗马将军，他来到这里并攻占了被视为圣地的安格尔西岛（当时的名字叫作莫纳岛）。他把德鲁伊教徒关进柳条笼子，用他们自己的火种，把他们烧死了。然而，即便有他和他那战无不胜的军队驻扎在不列颠，不列颠人还是发起了反抗。诺福克郡和萨福克郡君主的遗孀，一位名叫博阿迪西亚的不列颠王后，在罗马人抢夺她的财物时进行了反抗。一个名叫卡图斯的罗马军官下令对她进行鞭打，她的两个女儿当着她的面受到了凌辱，而她丈夫的亲戚们则被迫做了奴隶。

为了报复罗马人对他们的羞辱，怒火中烧的不列颠人拼尽全力发起了反抗。他们把卡图斯赶到高卢，损毁了罗马人的财物，还将罗马人赶出伦敦——不过那个时候的伦敦还只是一座贫穷的小镇，一个进行贸易的地方。他们在短短几天的时间里，吊死、烧死、用十字架钉死、用剑杀死了7万名罗马人。

苏维托尼乌斯率军前来讨伐不列颠人。而不列颠人也加强了自己的军队力量，并向苏维托尼乌斯布下重兵的战略要地发起了顽强的进攻。在士兵们发动第一次冲锋之前，博阿迪西亚乘着战车，淡黄色的头发在风中飘逸，两个受伤的女儿躺在她的脚下。她在军中高声哭喊着，鼓舞士兵们向压迫者——猖狂的罗马人复仇。不列颠人浴血奋战，作战到底，但他们还是在罗马人疯狂的厮杀下败下阵来，心灰意冷的王后最后服毒自尽。

然而，不列颠人的精神没有被击垮。在苏维托尼乌斯离开之后，不列颠人向他的军队发起进攻，并重新夺回了安格尔西岛。大概又过了20年，阿格里科拉来到了这里，又把这座岛抢走了，并花了7年时间征服这个国家，尤其是现在被叫作苏格兰的地方。但是那里的人们，也就是古苏格兰人，向他发起了强烈的抵抗，寸土不让，他们与他展开了惨烈的战斗，血流成河。他们亲手杀死了自己的妻子和儿女，为的是不让他们被阿格里科拉俘虏。他们奋勇战斗、杀敌，数以万计的人在战斗中牺牲，时至今日，苏格兰地区很多用石头堆起来的小山丘下面，很有可能就是这些人的坟墓。又过了30年，哈德良又来到这里，同样遭到了他们顽强的抵抗。

又过了100年左右，塞维鲁带着一支庞大的军队杀了过来。然而，不列颠人像猛虎般把他们撕咬得溃不成军，他们“欣赏”着数以千计的敌人在泥潭和沼泽中丧命。塞维鲁的继承者——他的儿子卡拉卡拉曾一度为征服这些人立下了最大的功劳。但他不是依靠武力，因为他很清楚武力所起的作用在苏格兰人面前是多么的有限。他把一部分土地还给古苏格兰人，并且让不列颠人享有与罗马人相同的权利。从那以后，太平的日子持续

了 70 年。

后来，又有新的敌人出现了。那就是撒克逊人，一个来自莱茵河以北、生性残暴、擅长航海的民族。伟大的莱茵河位于德国，河岸两旁种植着世界上最好的葡萄树，所结的葡萄是用来酿造德国葡萄酒的原材料。撒克逊人乘着海盗船，开始登陆高卢和不列颠海岸，试图洗劫那里。不过他们被卡劳修斯打退了，他是罗马人任命的一名指挥官，有人说他是比利时人，也有人说他是不列颠人。在他的带领下，不列颠人开始在上作战。

这次失败之后，撒克逊人的侵略变本加厉。几年后，苏格兰人（当时的“苏格兰人”实际上是爱尔兰民族）和北方民族的皮克特人开始频繁入侵不列颠南部。在接下来 200 多年的时间里，每隔一段时间，袭击就会上演。与此同时，罗马的君王和首领也换了一个又一个，不列颠人也发起了一次又一次针对罗马人的反抗。终于，在罗马皇帝霍诺留统治期间，罗马帝国的势力在世界范围内迅速削弱，这使得士兵们必须留在国内以守卫国家，于是罗马人彻底放弃了征服不列颠的希望，纷纷离开了。直到不列颠人赶走了罗马的地方官并宣布自己是一个独立的民族之前，不列颠人依旧像最初一样向敌人发起反抗，一如既往的勇敢作风始终没有改变。

从尤利乌斯·恺撒第一次入侵岛屿，到罗马人一去不复返，前后一共经历了 500 年的时间。在那段漫长的日子里，罗马人虽然发动了很多激烈的战争，也流了很多血，但他们却在很大程度上提高了不列颠人的生活条件。他们修建了宽广的军用道路，修建了城堡，还教会了不列颠人如何穿戴、如何武装自己，所有这一切都比不列颠人之前所知道的要先进得多。总之，他们让整个不列颠的生活水平有了质的提升。阿格里科拉用泥土修筑了一道全长超过 70 英里的土墙，从纽卡斯尔一直延伸到卡莱尔，用来抵抗皮克特人和苏格兰人的入侵。哈德良曾对它进行加固，而当塞维鲁发现需要不断对这道墙进行修缮后，又重新用石头修筑了一遍。

最重要的是，在罗马人统治时期，基督教通过罗马人的船只首次传入不列颠，让那里的人们学到了一课：若要讨上帝的喜欢，他们就必须做到爱人如己，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德鲁伊教则宣称，相信这些事是非常邪恶的，并诅咒了所有选择信仰基督的人。然而，当人们发现德鲁伊教的祝福既没有让他们的生活变得更美好，同时他们的生活也没有变得更糟糕，太阳照常升起，雨水也照常降在地上，而这些事情的发生丝毫不需要经过德鲁伊教成员的同意，这时他们开始意识到德鲁伊教的成员也不过是凡人而已，他们的祝福或诅咒丝毫不起任何作用。此后，德鲁伊教弟子的数量

大幅度减少，德鲁伊教士们也改行做别的营生了。

以上就是罗马时代的英格兰。

对于这 500 年的历史人们知道的并不多，但依旧有那个时期遗留下来的东西被不断发现。经常有工人在挖房子或教堂的地基时，发现曾属于罗马人的、上面满是锈迹的钱币。罗马人吃饭时用过的盘子、喝酒时用过的高脚杯，还有脚下踏过的石坪等的碎片也经常会在耕作时，在犁过的土地中，或者铲碎的泥土中被找到。罗马人当年挖的水井今天依然能够从中打出水来，当年罗马人修建的道路，也成为今天陆路的一部分。在一些远古的战场上，还能找到很多不列颠人的长矛枪头和罗马人的盔甲残片，当年激烈的战斗让它们在巨大的撞击下脱落，如今锈蚀斑斑地交错在一起。

罗马人驻扎过的营地现在长满了杂草，那些下面埋葬了大批不列颠人的土堆，现在在这个国家的任何一个地方都能够看到。横跨诺森伯兰郡荒凉的旷野中，塞维鲁所修建的那道墙上，尽管长满了苔藓和杂草，可废墟的外表下依旧无法掩饰曾经的坚强。夏日里，牧羊人带着他们的牧羊犬躺在上面小睡片刻。

索尔兹伯里平原上的巨石阵依旧屹立在那里，缅怀着在那个罗马人的名字还不为不列颠所知的久远年代。德鲁伊教徒们就算用他们最好的魔法棒，也无法在荒凉的海岸上记录下这一切。

2 撒克逊人来了

罗马人刚一离开不列颠，不列颠人就开始后悔了，他们希望罗马人留下来不要走。虽然罗马人让不列颠人一直处于长年征战的状态，多年的战争也让不列颠的人口数量大幅度减少。然而，罗马人的离去让在不列颠的人所剩无几，如此一来，皮克特人和苏格兰人便越过塞维鲁修建的那道墙，蜂拥而至。他们洗劫了富庶的东部城镇，杀了那里的人，而且回到这里，变本加厉地抢劫和屠杀，使得不列颠人生活在充满恐惧的水深火热之中。就好像是感觉皮克特人和苏格兰人在这儿的的行为还不够卑劣一样，撒克逊人也从海路上，对岛民开始了蹂躏。雪上加霜的是，不列颠人自己竟因为祷告的时候应该说些什么、怎么说这样的问题在内部吵得不可开交。神父们对此非常恼火，并用最激烈的方式，不顾一切地诅咒他们，并且（与那些古老的德鲁伊教徒的做法简直如出一辙），凡是他们不能说服的人，他们都加以诅咒。因此，当所有的这些因素叠加起来，你可以想象，不列颠人的日子有多悲惨。

简而言之，悲痛欲绝的他们给罗马人写了一封信，乞求罗马人的帮助。这封信他们取名叫作“不列颠人的呻吟”。他们在信中写道：

残暴的野蛮人追逐我们，把我们赶到海上，无情的海浪又把我们赶回陆地，把我们交回到那些野蛮人手中。我们现在面临进退两难的选择，要么死在刀剑之下，要么淹死在海水之中。

然而，罗马人没有办法帮助他们，虽然他们非常想这样做。他们此时正疲于应付他们自己的敌人。当时，罗马人的敌人非常残暴也非常强大。最后，痛苦的日子终于让不列颠人熬不下去了，他们决定与撒克逊人讲和，并邀请他们到自己的国家来，帮助他们抵挡皮克特人和苏格兰人的入侵。

做出这个决定的是一位名叫沃蒂根的不列颠君王，他与名叫亨吉斯特和霍萨的两位撒克逊首领缔结了友好条约。他们两人的名字在古撒克逊语

中都是“马”的意思。之所以取这个名字，是因为撒克逊人与其他尚未开化的蛮夷一样，喜欢用动物的名字来给人命名，比如霍萨（马）、沃尔夫（狼）、贝尔（熊）、洪多（猎犬），等等。北美洲的印第安人，一个比撒克逊人还要落后的民族，时至今日依然保留着这样的传统。

亨吉斯特和霍萨赶走了皮克特人和苏格兰人，沃蒂根对他们的帮助感激万分，不仅不反对他们在英格兰一座名叫萨尼特的岛上定居，而且当他们邀请更多的乡巴佬同胞来这里定居时，他也没有反对。亨吉斯特有一个貌美如花的女儿，名叫罗伊娜。在一次宴会上，她将一只金子做的高脚杯倒满红酒，递给沃蒂根，并用甜美的声音对他说：“亲爱的国王，为你的健康干杯！”国王顿时爱上了她。在我看来，这是狡猾的亨吉斯特给他布下的局，目的是让撒克逊人对沃蒂根有更大的影响力，而迷人的罗伊娜在宴会上的出现、金子做的高脚杯和所有的一切，都是预先设计好的。

不管怎样，他们成了夫妻。而且，在之后很长的一段时间里，只要国王对撒克逊人不满，或对他们的入侵心生猜忌时，罗伊娜就会伸出她白皙的双臂环绕住国王的脖子，并用娇柔的声音对他说：“亲爱的国王，他们都是我的族人啊！好好地对待他们，就像你喜欢我一样喜欢他们才对！”说真的，我不知道国王如何才能招架得住。

唉，凡人终有一死！随着岁月的流逝，沃蒂根死了，然而在死之前，他恐怕已被推翻王位，又被投入了监狱。后来，罗伊娜也死了；再后来，一代又一代不列颠人和撒克逊人也死了。在悠长的历史中发生的各种事件也被人们遗忘得差不多了。只是那些长着白胡子在宴会中穿梭的吟游诗人，将他们祖先的功绩写成了故事和歌谣，一遍又一遍地传唱，只有这些功绩没有被人们遗忘。

在他们讲述和传唱的历史中，有一段家喻户晓的传说，讲述了亚瑟王的英勇事迹和美德。据说亚瑟王是那个古老年代里的一位不列颠君王。但究竟是确有其人，还是几个人的历史故事被混在一起归入了他的名下，抑或一切全是虚构出来的，这些问题的答案就没有人知晓了。

正如吟游诗人在故事和歌谣中描述的那样，早期撒克逊人统治时期的确发生过一些有趣的事，我接下来要讲给你们听。

在沃蒂根那个年代前后，不断有新的撒克逊人在各部首领的带领下，成群结队地涌入不列颠的土地。其中有一队人马打下了不列颠东部地区，在那里定居下来，给自己的地盘起名叫埃塞克斯；另一队人马在西边安营扎寨，给他们的地盘取名叫韦塞克斯；北部的诺福克族在一个地方建立了

他们的国家；南部的萨福克族在另一个地方确立了自己的地盘。慢慢地，英格兰的领土上出现了七个国家，这就是“撒克逊七国时代”。请神容易送神难。唉，可怜的不列颠人，他们只得在这群他们最初当作朋友邀请来的战斗民族面前退却，引狼入室的他们只能退到威尔士、德文郡和康沃尔郡。因为，唯有英格兰的这些地区没有被征服。康沃尔的海岸地区环境阴森，地势陡峭，崎岖不平，在没有多少亮光的冬季里，经常有船在陆地附近失事，无一生还。可怕的狂风和海浪呼啸着，将无数坚硬的岩石冲刷成拱形，有的岩石甚至被掏空，它们是一些古老的遗迹，人们称它们为“亚瑟王城堡的遗迹”。

肯特王国是撒克逊七国当中最出名的一个，因为基督教信仰就是在这里由一位来自罗马的修道士奥古斯丁传给撒克逊人的（当时他们飞扬跋扈，根本不在乎不列颠人如何评论他们的宗教）。肯特国王埃塞尔伯特很快便改信了基督教，当他宣布自己是一名基督徒时，朝臣们也自称是基督徒。自那以后，他的臣民中有1万人也成了基督徒。

奥古斯丁在国王宫殿的不远处建了一座小教堂，现在这块地方已是美丽的坎特伯雷大教堂的一部分。国王的外甥塞贝尔，在伦敦附近一处布满泥泞的沼泽地带，为圣彼得建了一座教堂，也就是现在的威斯敏斯特大教堂。而在伦敦市内，在一座黛安娜神庙的地基上，塞贝尔又修建了另一座小教堂，这座小教堂从那个古老的年代开始，就一直屹立在那儿，它后来成了今天的圣保罗大教堂。

埃塞尔伯特死后，这片土地上的统治者就变成了诺森布里亚的国王埃德温。他是一位非常贤明的君主，据说在他统治时期，妇女和儿童可以在街上“明目张胆、大大方方”地拿着一袋金子，而不用感到害怕。他不仅让他的孩子接受了洗礼，还召开了一次重要的会议来商讨他和他的臣民是否应该全部信仰基督教。其结果是，他们决定全部成为基督徒。旧宗教的祭司夸菲在决议做出之际发表了一个重要讲话，他告诉人们，自己发现那些古老的神明都是骗子，“这一点我十分确信，”他说，“看看我吧！我这一辈子都在服侍他们，他们却什么事也没有为我做过。如果他们真如那般神通广大，他们起码也该让我发财才是，才对得起我为他们做过的一切。因为他们从来没有让我发过财，所以我确信他们都是骗子！”

他发表完演讲后匆忙地武装自己，迅速拿起剑和长矛，跨上一匹战马，在众目睽睽下朝神庙疾驰而去，并将长矛愤怒地投向神庙以示羞辱。从那时起，基督教便在撒克逊人中间传播开来，成为他们的信仰。